

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

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和《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(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)的要求,由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编制而成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。报告通过襄垣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(<http://www.xiangyuan.gov.cn/>)政府信息公开给予公布。

地址: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

邮编:046200

联系电话:0355-7418777

传真:0355-7418777

电子邮箱: Xyxhbj7418777@163.com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,我局着力抓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,贯彻落实以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,加大信息公开力度,深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大力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公开,有效保障了公民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,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一是聚焦重点工作，加强信息主动公开。2023 年，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在门户网站共发布信息 41 条。包括组织机构 1 条，通知公告 10 条，依法行政 4 条，环境保护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信息 1 条，行政许可 12 条，公共服务 17 条，行政管理 4 条，行政处罚 3 条，计划总结 1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按照《条例》要求，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接收、登记、征求意见、拟办、答复、送达、归档等工作程序，全面提升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和实效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。2023 年，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必须符合审批和发布流程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保证信息发布做到应公开尽公开的同时不泄密。2023 年我局由县政府办牵头，对政务信息管理机构、发布制度、审核机制、主动公开情况进行了严格检查，并就相关技术问题及时进行沟通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安全性和准确性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根据国务院、省、市、县相关文件要求，我局结合实际情况，严格对照公开《条例》和年度工作要求，结合实际情况，做到应公开尽公开，切实保证政府门户网站成为群众了解政策

法规、时政动态的第一渠道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本报告在襄垣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www.xiangyuan.gov.cn）公布，欢迎查阅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2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年度办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	0	0	0	0	0	0
理结果	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
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年来，我局严格按照国务院、省、市、县有关文件精神较好地完成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但和全面及时公开的要求仍有一定差距。主要表现在：工作人员网络信息操作水平有限，还需进一步提高完善，建设不够，还需要进一步培养提高，工作动态更新不及时，内容不够全面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一是以信息公开服务中心工作，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各项重点工作及公众关心关注的热点，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准确性、及时性和安全性，切实做好应公开尽公开；二是进一步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制度。对信息公开相应制度进行完善细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；三是着力人员管理，进一步健全信息中心队伍力量，全面提升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和工作水平；四是强化监督管理，严格信息公开报告，每一项事件做到“三校三审”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，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和实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

2024年1月18日